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VERGRANDE NEW ENERGY VEHICLE GROUP LIMITED

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8)

自2021年8月30日後的信息更新

本公告由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刊發。茲提述本公司2021年8月30日刊發的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公告(「中期業績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提供2021年8月30日後本集團業務及財務主要情況更新資訊如下：

如中期業績公告中披露，鑒於本集團流動性的問題，在本集團「恒大·養生谷」及新能源汽車生活空間配套中，造成有延遲支付供應商和工程款情況，導致部分相關項目停工。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為部分項目爭取復工未獲得重大進展。

本公司仍然在接觸不同的潛在戰略投資者，為本集團引入新投資者，截至本公告日期仍然在盡職調查及磋商過程中。本集團亦正積極與潛在投資者商討出售本集團的部分養生谷項目和海外資產，以提升本集團整體效率和補充營運資金。截至本公告之日，本集團尚未與投資者簽訂任何有法律效力的協議，是否能實現上述潛在出售尚有不確定性。如有需要，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作出進一步公告。

假如上述的戰略投資引入及／或潛在資產的出售在短期內未達到任何進展，將導致本集團缺乏進一步資金投入，預計會影響本集團日常運作，令本集團員工工資的支付情況及／或其他開支支付情況繼續惡化，同時影響新能源汽車研發進展，對本集團新能源汽車量產存在重大負面影響。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面對資金嚴重短缺的問題。鑒於流動性壓力，本集團出現部分日常開支暫停支付及相關供應商暫停供應的情況。

考慮到上述改善流動性的困難、挑戰及不確定性，本集團無法保證繼續履行有關合同下的財務義務。

本公司將密切關注上述措施的進展，適時向市場公布有關重大進展。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應注意，本集團是否可成功落實各項緩解流動性問題的措施尚有不確定性。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肖恩

香港，2021年9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肖恩先生、劉永灼先生及秦立永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郭建文先生及謝武先生。